

## 促整治鴨涌河問題之書面質詢

受水質污染及河道收窄影響，鴨涌河近年的污染問題日趨嚴重。鴨涌河因淤泥沉積、雜草叢生、自淨能力差，導致河中魚類生存環境惡化，不時出現大量死魚，魚類屍體腐化，惡臭沖天。加之沿河的二十個排污口，亦向河道排放大量未經處理的污水，更加劇水質的污染程度。曾有環保團體組織專家學者對鴨涌河水及河泥抽樣分析，結果顯示河水已屬國家標準的第四類水質（第五類為最差），富營養化的含量（即氮、磷及微生物含量）嚴重超標，河泥中的硫化氫含量亦高達每公斤四十毫克，較國際通用限制含量每公斤十毫克為高，更較國家標準超出數十倍。硫化氫為一種急性劇毒，吸入少量高濃度硫化氫可於短時間內致命。低濃度的硫化氫對眼、呼吸系統及中樞神經都有影響。從河中釋放出的硫化氫飄浮於近附地表的空氣中，對人體造成的危害不可小覷。近年，區內人口增長速度較快，長期生活於此等環境之下，嚴重影響周邊居民的身體健康。

為加強特區的環保力度，政府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將環境委員會改組升格，並成立了環境保護局。其職能包括：控制污染；規劃、評估、管控環境；監察設立工業、商業、服務業場所或其它可能影響環境的任何活動，並發出環境執照。然而，在鴨涌河治理方面，環保局雖有所行動，但結果卻如

滾芥投針，成效不彰。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書面質詢：

- 一. 生活於鴨涌河一帶的居民已忍受污染帶來的影響達數年之久。其間，政府曾承諾成立跨部門小組整治鴨涌河問題，請問當局該小組之工作已經進行到哪個階段，其成效如何？
- 二. 當局表示，有關部門曾與珠海方面正式溝通協商，雙方就鴨涌河的污染來源、短期改善措施和整治方式等進行了討論，澳珠雙方是否有依照討論結果切實落實整治工作？
- 三. 當局早在二零一零年已委託科研機構對鴨涌河污染進行調研，調研報告提出“攔魚、截污、清淤”等多項改善建議。請問當局最終採納落實了哪幾項建議，而每一項的實際執行情況如何，而其餘建議未被採納的具體原因又是甚麼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



鄭安庭

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